

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医院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3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单位职责

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医院主要职责是：常见病、多发病、部分疑难病的诊疗工作，兼顾预防、保健、康复功能，可提供24小时急危重症诊疗服务：承担南岗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会诊中心业务指导和培训工作任务：承担政府分配的基层医疗机构（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人才的指令性任务：建设城市医联体承担对口支援基层医疗机构工作任务，负责医联体内急危重症患者转诊救治工作：根据政府指令承担突发事件的紧急医疗救援任务和配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控工作：负责为省、市医保患者提供医疗服务：负责南岗区重点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南岗区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南岗区流浪乞讨人员中危重病人救治：承担医学院校学生的临床教学和实习任务或承担全科医师培养培训基地任务：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

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医院单位内设机构（处室）共10个。包括党群办、人事教育科、财务科、审计科、信息科、保卫科、总务科、办公室、护理部、医务科。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内设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处/室）
----	------	------	------	--------	-----------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内设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处/室）
1	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医院	2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0	包括党群办、人事教育科、财务科、审计科、信息科、保卫科、总务科、办公室、护理部、医务科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68.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361.65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2,672.21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6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56.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608.9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75.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216.6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145.01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503.66	本年支出合计	57	6,403.0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100.57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6,503.66	总计	60	6,503.6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503.66	3,829.77	0.00	2,672.21	0.00	0.00	1.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6.94	256.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6.94	256.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9.16	99.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35	105.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2.44	52.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09.53	2,035.65	0.00	2,672.21	0.00	0.00	1.67
21002	公立医院	4,486.34	1,812.45	0.00	2,672.21	0.00	0.00	1.67
2100201	综合医院	4,455.52	1,781.64	0.00	2,672.21	0.00	0.00	1.67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30.81	30.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65.76	165.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65.76	165.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43	57.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7.43	57.4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5.53	175.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5.53	175.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19	96.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9.35	79.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216.64	1,216.64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16.64	1,216.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216.64	1,216.64	0.00	0.00	0.00	0.00	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45.01	145.01	0.00	0.00	0.00	0.00	0.00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45.01	145.01	0.00	0.00	0.00	0.00	0.00
2320499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付息支出	145.01	145.0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403.09	3,337.23	3,065.8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6.94	256.9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6.94	256.94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9.16	99.1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35	105.3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2.44	52.4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08.96	2,904.75	1,704.21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4,385.77	2,847.32	1,538.45	0.00	0.00	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4,354.95	2,847.32	1,507.63	0.00	0.00	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30.81	0.00	30.81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65.76	0.00	165.76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65.76	0.00	165.76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43	57.4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7.43	57.4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5.53	175.5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5.53	175.5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19	96.19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9.35	79.35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216.64	0.00	1,216.64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16.64	0.00	1,216.64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216.64	0.00	1,216.64	0.00	0.00	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45.01	0.00	145.01	0.00	0.00	0.00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45.01	0.00	145.01	0.00	0.00	0.00
2320499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付息支出	145.01	0.00	145.01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68.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361.65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56.94	256.9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35.65	2,035.6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5.53	175.5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216.64	0.00	1,216.6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145.01	0.00	145.01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29.77	本年支出合计	59	3,829.77	2,468.12	1,361.6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829.77	总计	64	3,829.77	2,468.12	1,361.6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468.12	1,251.78	1,216.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6.94	256.9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6.94	256.94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9.16	99.1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35	105.3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2.44	52.4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35.65	819.31	1,216.34
21002	公立医院	1,812.45	761.88	1,050.58
2100201	综合医院	1,781.64	761.88	1,019.76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30.81	0.00	30.81
21004	公共卫生	165.76	0.00	165.76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65.76	0.00	165.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43	57.4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7.43	57.4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5.53	175.5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5.53	175.5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19	96.19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9.35	79.3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51.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83.97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82.16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70.3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5.35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2.44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4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8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6.1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2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52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98.64	30217	公务招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1.07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251.78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361.65	1,361.65	0.00	1,361.65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216.64	1,216.64	0.00	1,216.64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216.64	1,216.64	0.00	1,216.64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216.64	1,216.64	0.00	1,216.64	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0.00	145.01	145.01	0.00	145.01	0.00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0.00	145.01	145.01	0.00	145.01	0.00
2320499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付息支出	0.00	145.01	145.01	0.00	145.0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单位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 年度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医院2023年度总收入6,503.6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503.6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68.1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84.33万元，增长92.2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健康体检工作经费拨款增加，二是疫情防控运行经费拨款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61.6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98.74万元，下降22.65%。主要变动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是政府专项债券拨款，本年随着工程进度使用拨款收入。

3. 事业收入2,672.2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84.82万元，下降12.5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核算检测等收入减少。

4. 其他收入1.6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56万元，下降76.9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减少。

(二) 年度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医院2023年度总支出6,503.6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403.0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337.2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8.95万元,下降2.31%。主要变动情况:疫情结束恢复常态疫情防控等支出减少。

2. 项目支出3,065.8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20.00万元,增长7.73%。主要变动情况:疫情防控运行经费欠款支付项目支出增加。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医院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0万元,2022年度决算为0万元,2023年度预算为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医院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万元,本单位是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医院2023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二)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医院2023年度无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单位（甲方） 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医院
供应商（乙方） 黑龙江轩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中和街69号

采购计划号 哈南财购核字[2023]01452号
招标编号 [230103]HZGL[CS]20230001
签订时间 2023年11月16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投标人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宣化街200号				1.00栋	2,666,700.94	2,666,700.94
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 贰佰陆拾陆万陆仟柒佰元零玖角肆分（¥2666700.94）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力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陆运。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无。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2023年12月15日、地点：宣化街200号。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政府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30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宣化街200号。

第七条 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保修起止时间：2023年12月15日至2025年12月15日。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期限

- 1、资金性质： 债卷资金。
- 2、付款方式： 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 自筹资金： 无。付款期限为甲方对货物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款。

第九条 履约、质量保证金

-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按本合同合计金额10.00%比例提交履约保证金。
- 2、乙方应在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10%比例向甲方提交质量保障金，质量保证期过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投标人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5%，超过3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
-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

-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投标承诺书； 4、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政府采购办、政府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公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p>甲方（章）</p>  <p>2023年11月16日</p>	<p>乙方（章）</p>  <p>2023年11月16日</p>
---	---

单位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中和街69号	单位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珠江路037号珠江名府小区1栋1单元28层B号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贾鑫宇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王君
委托代理人：于春成	委托代理人：位析达
电话：82808401	电话：15636811070
电子邮箱：jia111111@foxmail.com	电子邮箱：1797505444@qq.com
开户银行：哈尔滨银行大成街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民生路支行
账号：1208201937186587	账号：171495717209
邮政编码：150000	邮政编码：150036
<p>采购办审核（章）</p> <p>经办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合同附件

1、投标人承诺具体事项：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保修期责任：	
4、其他具体事项：	
<p>甲方（章）</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2023年11月16日</p> </div>	<p>乙方（章）</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2023年11月16日</p> </div>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医院共有车辆2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台（套）。房屋7,281.41平方米。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医院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3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1,216.3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1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6.51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二）重点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医院对3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284.05万元，执行数合计284.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平均得分100分。重点项目具体情况为：

（1）"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财政补偿资金"支出自评综

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2.34万元，执行数为22.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加强项目质量管理，不断提升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按要求推动各项相关工作的开展，及时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二是不断提高项目所产生的效益，提升居民等受益群众的满意度。

（2）"哈财指社【2023】68号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2.3万元，执行数为22.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加强项目质量管理，不断提升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按要求推动各项相关工作的开展，及时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二是不断提高项目所产生的效益，提升居民等受益群众的满意度。

（3）"低保二次救助欠款2018年-2022年"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39.41万元，执行数为239.4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加强项目质量管理，不断提升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下一步改进措施：按要求推动各项相关工作的开展，及时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所属单位不涉及，不用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10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支出。

21002公立医院：反映公立医院方面的支出。

2100201综合医院：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城市综合性医院、独立门诊、教学医院、疗养院和县医院的支出。

2100299其他公立医院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立医院方面的支出。

21004公共卫生：反映公共卫生支出。

2100410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21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22102住房改革支出：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210202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29其他支出：反映不能划分到上述功能科目的其他政府支出。

22904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反映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包括用以前年度欠款收入安排的支出）。

2290402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32债务付息支出：反映用于归还债务利息所发生的支出。

23204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反映地方政府用于归还专项债务信息所发生的支出。

2320499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付息支出：反映地方政府以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30101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

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含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30102津贴补贴：反映按规定发放的津贴、补贴，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地区附加津贴、岗位津贴、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

30103奖金：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奖金，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等。

30106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因工负伤等住院治疗、住疗养院期间的伙食补助费，军队（含武警）人员的伙食费等。

30107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30109职业年金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退役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30113住房公积金：反映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工资福利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职工探亲旅费，困难职工生活补助，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不包括劳务派遣人员）劳务报酬及社保缴费，公务员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30201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30202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30203咨询费：反映单位咨询方面的支出。

30204手续费：反映单位的各类手续费支出。

30205水费：反映单位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30206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30207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30208取暖费：反映单位取暖用燃料费、热力费、炉具购置

费、锅炉临时工的工资、节煤奖以及由单位支付的未实行职工住房采暖补贴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取暖费。

30209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30211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国（境）内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

30213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30218专用材料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专用材料的支出。具体包括药品及医疗耗材，农用材料，兽医用品，实验室用品，专用服装，消耗性体育用品，专用工具和仪器，艺术部门专用材料和用品，广播电视台发射台发射机的电力、材料等方面的支出。

30226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外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30227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30239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

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301离休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休人员的离休费、护理费以及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补贴。

30302退休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退休人员的退休费以及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补贴。

30304抚恤金：反映按规定开支的烈士遗属、牺牲病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烈士褒扬金，牺牲病故和伤残人员的抚恤金，离退休人员等其他人员的各项抚恤金，以及按规定开支的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和离退休人员丧葬费。

30305生活补助：反映按规定开支的优抚对象定期定量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慰问金、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由于国家实行退耕还林禁牧舍饲政策补偿给农牧民的现金、粮食支出，对农村党员、复原军人以及村干部的补助支出，犯罪、戒毒人员的伙食费、被服费、医疗卫生费等。

310资本性支出：反映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31002办公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31003专用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具有专门用途、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各种专用设备的支出。如通信设备、发电设备、交通监控设备、卫星转发器、气象设备、进出口监管设备等，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